

狮情画意

绿豆汤

■郭芳洁

“清汤半碗润咽喉，满腹凉生暑气收。一片热肠都洗尽，小窗高卧看牵牛。”读清代张鹤龄这首脍炙人口的《消夏》诗，让我油然想起那碗伴我度过无数盛夏的绿豆汤。

《本草纲目》载：“绿豆，味甘性寒，无毒，入心、胃经。主丹毒烦热，风疹，热气奔豚，生研绞汁服，亦煮食，消肿下气，压热解毒。”这简短的描述，不仅道出绿豆的药用价值，也隐含古人对自然之物的深刻理解和巧妙运用。

每到盛夏，火辣太阳毫不留情地炙烤着大地，行走在道路上的人们口干舌燥，一个个满头大汗。又到一年中煮绿豆汤的最佳时节。我将绿豆冲洗干净，放入锅里，加上凉水，点燃灶具上的火焰。瞅着灶头蹿出绿丝丝的火苗，我仿佛穿越时光隧道，回到童年那个物资匮乏的年代。

记得小时候，每到夏天，母亲总会为我们熬制绿豆汤。那时候，没有空调，没有电风扇，也没有各种冷饮，一碗绿豆汤却能让我们战胜夏日的炎热。母亲熬制的绿豆汤，味道格外浓郁，仿佛把满满的爱都熬进汤里。我们一群孩子总是围坐在八仙桌旁，迫不及待地等着绿豆汤晾凉，然后狼吞虎咽地喝起来，喝完还会舔舔嘴唇，意犹未尽。那略带些许绿色的浓浓汤液既止渴又解暑，伴随着我们全家度过一个又一个难熬的酷暑。

那时候，母亲总会在每天晚上睡觉之前将绿豆用冷水浸泡。次日清晨，她将绿豆清洗干净之后倒入钢锅里，添足清水，用柴火慢慢熬煮。不一会儿，锅里的水咕嘟咕嘟地冒着泡，像是在唱着欢快的歌谣。然后细细焖着，揭开锅盖，氤氲的热气下，绿莹莹的豆汤，映照出母亲笑意盈盈的面庞。母亲盛上几碗煮好的绿豆汤，放凉后撒上些许白砂糖，放入刚提的清凉的井水中冰镇。

我两眼放光，端起一碗，就埋头大口喝起来。清甜从舌尖滑到喉咙，顺着食道一路凉到心里，顿觉神清气爽，浑身的燥热瞬间烟消云散。绿豆煮得绵软糯烂，轻轻一抿就化在嘴里，沙沙的豆壳混着甜汤咽下，满口都是清爽。妈妈面带微笑，欣慰地看着我。这碗朴素的绿豆汤里，盛着的何止是清凉，更有母亲藏在晨光里的温柔和爱意，是整个夏天最踏实的甜爽。

岁月流转，在我家里煮绿豆汤的人，从母亲到妻子的代际接班，灶台前那些熟悉的身影，锅勺间那专注的动作，如不息的轮回，在人间烟火里传递着清凉的深情。那一缕缕绿豆香在时间里浮游，将她们熬煮的身影串联起来，凝结成记忆中永不消逝的碧色。那每一碗清凉，原来都是家人用温良的心意细细熬煮，默默奉上的。心中那碗绿豆汤的甘冽滋味，说到底，原来是爱的滋味，永远承载着血脉亲情。

“人间烟火气，最抚凡人心。”一碗绿豆汤，看似平凡简单，却蕴含着无尽的生活智慧和情感。它不仅是夏日里的消暑饮品，更是连接着人与人之间情感的纽带。

书海片羽

品《序》

■方鸿滨

近日，石狮市作家协会出版了第三套丛书，共十一本，送了我一套。像往常一样，我先为这些书在书柜腾出空间，分类整理后整齐摆放，再一本本拆封阅读。

我阅读有个习惯：凡书有《序》，必仔细品读。要么先读《序》，要么读完书再回头读，后者居多。因为《序》多是对创作背景、主要内容的概述，还有作者的观点，先读总觉得有剧透感，会削弱阅读的神秘感；读完书再读《序》，反倒常有云开雾散、柳暗花明的豁然。

我拿起张耀的中短篇小说集《三个嫌疑人》，本想跳过《序》从正文读起，却发现《序》的落款是高寒老师。作协的书我几乎都读过，印象中高寒老师为作协成员作序还是头一次。好奇心驱使下，我又翻回《序》页细读。刚读没几行，旁边的太太扑哧笑出声：“哪有人看书从《序》开始的？还看得这么专注。”

这让我想起二十年前在火车上的相似情景。2003年我去成都求学，家里不富裕，往返都选硬座，从没坐过卧铺，更舍不得坐飞机。那时没有厦门到成都的直达火车，要么经重庆转五个小时汽车，要么经南昌、武汉转火车，总要在途中度过三个白昼加两个夜晚。遇上春运买不到快车，绿皮火车一坐就是七十二小时。长途跋涉难免无聊，我总带两三本书解闷，累了就睡，醒了便读，而且总爱从《序》开始看，觉得这样更轻松，能减少旅途疲惫。

一次回成都，刚翻开书，邻座的初中生就咯咯笑起来，指着我的书说：“第一次见人看书从《序》开始，笑死我了！”我反问：“你不看《序》吗？”她回答：“谁会看啊？”我劝她：“不妨看看，说不定有意外收获。”她起初倔强地说“才不”，却忍不住频频往回翻，过了会儿抬头对我说：“你说得对，真的有收获，谢谢！”

为书作《序》自古有之，最早可追溯到汉代为《诗经》所作的《毛诗序》，此后便盛行至今。我认为作《序》分两种：主动作序，多是为自己的书或喜爱的书；被动作序，则是受邀而作。无论主动被动，作序者多是知识渊博、成就颇高的文学大咖。他们不仅熟悉书籍的创作背景，对内容有深刻研究，更有独到见解，往往以夹叙夹议的方式旁征博引，为书籍“增重”。一本书或许难做到每页都精彩，但《序》必定是精华之一。它不仅对阅读有引导作用，更能让人吸收到书本之外的知识，实在值得细细品读。

烟火人间

立秋的西瓜

■姚洁

的。爷爷说这盆比我岁数都大，是他和奶奶结婚时买的。他把井水倒进盆里，水刚入时带着小泡泡一串串往上冒，阳光从窗外照进来，能看见水里小尘埃慢慢悠悠转着。接着，他把地里摘的两三个大小差不多的西瓜放进去，绿条纹瓜皮浸在水里，圆滚滚晃着，偶尔碰着盆壁发出轻响。

我总耐不住性子，搬个小板凳坐在盆边盯着西瓜。爷爷坐在对面竹椅上，手里蒲扇一下下慢慢扇着。他跟我说，他小时候家里一到立秋就把西瓜泡在井水里，泡得冰凉，吃起来带着清香。又说我爸小时候性子急，等不及西瓜泡透就想捞，被他用蒲扇轻轻敲了手背：“急不得，心急吃不了热豆腐，这瓜得井水泡透了才不闹肚子。”他说话时眼睛眯着，眼角皱纹像被风吹起的水波，一层叠着一层。

西瓜泡好后，爷爷起身从盆里捞出一个，放在院中石磨盘上。拿起菜刀刚碰到瓜皮，“咔嚓”一声，西瓜裂成两半，红瓤露出来，黑籽嵌在里面像撒了把芝麻。汁水流下来，顺着磨盘纹路淌到底下小坑里。

爷爷会先挖最中间一勺给我，那瓜瓤红得透亮，带着井水的凉气。递到嘴边时，我一咬，甜丝丝汁水在嘴里散开，凉丝丝顺着喉咙往下走，浑身热乎气一下子消了。我抱着半个西瓜坐在风扇前小凳上，用小勺一下下挖着吃，籽吐在旁边瓷碗里。爷爷坐在旁边凳子上，摇着蒲扇，嘴角带笑看着我，偶尔说句“慢点吃，没人跟你抢”。

后来我去上学离开了老家，每年立秋爷爷都会打电话：“家里西瓜熟了，井水泡过可甜了。”我总说忙回不去，他在

电话那头沉默几秒，然后说：“那我给你留着，等你忙完回来吃。”等我回去，西瓜早过了季，井台青苔又长厚些，踩上去更滑了。

现在我工作了，每年立秋还是会想起井水泡的西瓜。有时在超市买个西瓜用冰箱冰了，切开也“咔嚓”响，红瓤黑籽看着和老家的一模一样，可吃着总觉得差点啥，没有井水那种凉，也没有院子里风混着的瓜香。

前几天打电话，爷爷说地里又结了不少西瓜，个个长得圆，就等立秋摘下来泡井水里。“你要是回来，我一早去挑水。”他在电话那头笑，我能想象出他眯着眼睛的样子，眼角皱纹堆在一起，像小时候那样。挂了电话，我望着窗外，秋天的风好像已经吹过来了，带着点井水泡过的西瓜香。

戎马倥偬

我的新兵连

■王金国

新兵连的生活显得单调而乏味。单以内务整理为例，仅仅是叠被子这一项任务，就需要耗费整整三天的时间。班长对我们要求极为严格，强调被子必须叠成标准的“豆腐块”形状。在训练过程中，最基本的“起步走”就需要花费一周时间来熟练掌握，随后则是跑步走、正步走等各项训练，每个动作都要求精准到位，不容有失。特别是站军姿的训练，有时我们站在雪人旁边，随着雪的逐渐融化，长时间站立使得全身麻木，几乎感受不到一丝体温。

晚上，我们轮流前往山上站岗。山间的夜晚格外寂静，只有偶尔传来的虫鸣和远处山涧的流水声。站岗时，我们必须时刻保持警惕，注意周围的一切动静。月光透过稀疏的云层，洒在崎岖的山路上，

给这寂静的夜晚增添了几分神秘。寒风不时吹过，带来一阵阵凉意，但我们不敢有丝毫懈怠，因为这里是军营，守护国家的安全是我们的神圣职责。

周末，我们大多数时间在军营中休息，白天忙于洗衣、写信、下棋等活动。每逢星期三和星期天晚上，我们都会前往礼堂观看电影，一同前来的还有新兵连附近的老兵们。在电影开播前，我们通常会进行拉歌活动，往往要等到歌声此起彼伏、热闹非凡时，电影才正式开始播放。

新兵连的生活从12月延续至次年的3月，恰逢北方降雪的季节。记得刚入驻新兵连不久，天空中便飘落起鹅毛大雪。雪花在空中翩翩起舞，将整个军营装扮得银装素裹，宛如童话世界一般。我们这些来自福建的士兵从未目

睹过如此壮观的雪景，个个欣喜若狂，纷纷拾起雪花，堆砌雪人，尽情享受这份北国的欢乐。

我们姓汉姓文。那时，我才知道汉族中也有文姓。班长对我们关怀备至，作为一名第四年兵，他即将退伍，因此特别珍惜与我们的每一刻相处。每晚，他都会细心为我们盖被子，并常与我们分享四年的生活经历，叮嘱我们当兵不易，要珍惜时光。

我们班有四位来自福建的老乡，刚到新兵连时，我们有时会习惯性地用闽南语交流。班长也尝试学习一些简单的闽南话，用以拉近与我们的距离。当我们用闽南语交谈时，班长便会插上一两句，虽然发音不太标准，但那份努力融入我们的心意却让我们倍感温暖。新兵连的时光看似短暂，然而，对

于一个初入军营、远离故土的青年而言，这段日子却显得格外漫长。班长曾言，一旦遭遇紧急集合，彼此的缘分便将终结。果不其然，经历两次紧急集合后，在一个阳光灿烂的午后，迎接新兵下连的车辆已井然有序地停驻在新兵连的操场上。

开车前，我回首凝视新兵连，那里承载了我们初入军营的诸多记忆——汗水、泪水，以及欢笑与成长。车辆缓缓启动，新兵连在我们的视野中逐渐变得模糊。我深知，从这一刻起，我们将开启新的征程，迎接更为严苛的训练与挑战。然而，我也坚信，经过新兵连的锤炼，我们已经具备直面一切困难的勇气与决心。未来的道路依旧漫长，但有了这段刻骨铭心的经历，我们必将无畏前行，勇往直前。

情思缱绻

好吃的蒜蓉枝

■倪怡方

朋友，你来过泉州吗？若还没来，可得抓紧！这儿满城烟火气，美食小吃数不完。我要说的，便是那好吃的蒜蓉枝！

黄澄澄的蒜蓉枝在油锅里翻腾，面筋炸后裹上白霜，脆爽爽的，咬起来嘎嘣作响。见了它，我总想起儿时街头巷尾的光景。

那时小贩支口油锅，锅底炭火正旺，油花翻滚。他手法极快，揉面、切条、拧花、下锅，一气呵成。油锅里“滋滋”一声，白生生的面坯翻滚膨胀，转瞬成金黄酥脆的模样。捞起沥油，趁势滚入糖蒜混合物中，香气“轰”地炸开，霸道钻入每个人鼻孔，随风飘出老远。那模样古怪，像枯树枝上迸出的新芽，裹着晶亮糖衣和细密蒜末，又似挂了霜雪的梅枝，美丽诱人。小贩一声吆喝，孩子们便围拢来，分币叮当响过，各自喜滋滋换来一把金黄。

我常是其中一员。得了一根，先嗅其香，再咬其脆，糖霜沾满嘴也不顾。同伴们比着谁的更长更脆，笑声与咀嚼声混在一处，

成了记忆里最快活的声响。

成年后，这喜好仍未改。街头巷尾的小店仍有售卖，我隔三差五总要来一口。只是不复儿时狼吞虎咽，反倒细嚼慢咽，慢慢品味。面筋炸后的香气、糖霜的微甜，竟与数十年前无二。味觉这东西，倒是比记忆更忠实。

不久前又买了一包，摊主是位花白头发的老者，油锅支在三轮车上，动作却还利索。我站在旁看他操作，油锅里的面筋条子渐渐膨胀，颜色由浅入深。老者忽然道：“现在的年轻人，都不爱吃这个喽。”

我不知如何作答，只笑笑。老者又说：“说是油炸的，不健康。”

我仍笑，心想：健康与否，原不在这一口吃食上。人生在世，若连这点快意都要剥夺，活得再久，又有何趣？

蒜蓉枝装了黄澄澄一包，我付了钱，老者忽然多塞来一根：“尝尝，看味道对不对。”

我连忙咬一口，脆爽爽的，糖霜在舌尖化开，甜而不腻。我点头：“很好。”

老者笑了，皱纹里夹着油星子：“我炸了四十年了。”

心灵驿站

苦瓜里的甜甜爱

■张保泉

入伏后，母亲打来电话，说要送些苦瓜过来。听到“苦瓜”二字，记忆倏地鲜活起来。

每年夏天，母亲总会在院外空地上种几株苦瓜。她是种菜好手，经她侍弄的蔬果向来长势喜人，收获颇丰。电话里，母亲说今年苦瓜又丰收了，摘满一篮便急着送来。脑海中浮现出第一次吃苦瓜的场景。母亲从院外摘了两个苦瓜，切开、去芯、洗净，又拿出两个土鸡蛋和一个红辣椒，在厨房一阵忙碌后，端上一盘苦瓜炒鸡蛋。黄澄澄的鸡蛋、绿莹莹的苦瓜、红彤彤的菜椒丝，色泽鲜亮，十分诱人。我迫不及待尝了一口，苦味瞬间浸透肺腑，当即“呸”地吐了出来，皱着“苦瓜脸”问母亲这是什么菜，竟比药还苦三分。

母亲笑着解释，这是院门外种的苦瓜，三伏天天气重，它营养丰富，祛湿清热效果好。见我不愿再动筷，母亲劝道：“再尝一口，就能品出甘甜。”我将信将疑地又吃一口，这次苦味似乎淡了些。

自此，苦瓜炒鸡蛋成了餐桌上的常客，我也渐渐爱上这独特的味道。

后来母亲因身体原因，多年没再种苦瓜，我也慢慢淡忘了那滋味。不记得今年何

时，我在饭桌上随口提了句“好久没吃苦瓜了”，母亲便记在心上，特地买来种子，在家门口开垦出一小片地，重新种起了苦瓜。

思绪纷飞间，母亲到了。骑电动自行车来的她满头大汗，来不及擦脸，就忙着把苦瓜和其他蔬菜往冰箱里放。

儿子见状问：“妈妈，苦瓜这么苦，能吃吗？”

母亲笑着说：“‘七月吃苦瓜，中药不用抓’，这是老祖宗传下来的经验，自有道理。”

“是啊，‘良药苦口利于病’，没有苦，哪来的甜呢？”我接话道。

儿子眨着眼睛问：“那它会把其他菜染苦吗？”

“当然不会。”我笑着科普，“苦瓜宁愿自己苦，也不会把苦味传给别的菜，反而会把清香分享出去。就像苦瓜炒鸡蛋，鸡蛋除了自身香味，还多了些苦瓜的清香，所以它自古有‘君子菜’的美称。”

孩子点点头，若有所思。一道寻常的苦瓜炒鸡蛋，带来健康的同时，竟还藏着深刻的人生哲理。

母亲也笑着叮嘱：“三伏天要适应四季的温度，别总待在空调房里。除了食补，适当吃点苦，多运动，对身体好。”

后来我专门查了苦瓜的资料：它属一年生攀缘性草本植物，原产东印度热带地区，既是夏季佳蔬，也是一味良药。清代王孟英《随息居饮食谱》记载：“苦瓜清则苦寒；涤热，明目，清心。”

据说苦瓜老了会变红，苦味消失，只剩清香的甜，故而有人用“苦瓜老来红”比喻人生苦尽甘来。望着母亲布满皱纹的脸和花白的头发，我忽然觉得，她的一生与苦瓜何其相似？到了苦尽甘来的年纪，却依然不肯停歇，把甜甜的爱全给了我们。

